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A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一次会议第 TA00067 号提案 的答复

民进晋城市委：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晋城市渣土车辆管理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您针对渣土超载运输车辆管理问题着重提了三点意见：1、组建跨部门合作的常设机构；2、提升扬尘污染在线监控平台建设；3、设立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优势。

您的意见针对性、实用性都很强。我们非常赞同。

1、针对组建跨部门合作的常设机构的建议。目前，我市在建工程的建筑渣土处置全过程由市生态环境委员会统管协调，特别是在秋冬防期间组建联合执法检查组，深入一线检查，发现问题由生态环境、城管、住建、公安交警各负其责，市委市政府督查室跟进限期落实。为了加强源头管控，我局建筑垃圾处置服务中心监察大队每日对出入建设工地的车辆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实现工地全覆盖，发现违规运输行为及时制止，对多次违规运输的车辆，停发车辆准运证，并移交市城市管理局，依规处罚。

2. 针对提升扬尘污染在线监控平台建设的建议。我局在2017年建成了扬尘污染在线监控平台，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更新，平台的功能亟待完善。2021年我局先后到浙江省杭州市、金华市、建德市进行参观考察先进地市的监控平台，相比之下确实存在较大差距，尤其是功能单一，无法提供在线预警等有效信息，无法提供车辆运输的实时状态，缺少有效的车辆在途管理、调控功能。我局正在积极推进此项工作。

3. 针对设立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优势的建议。我局正就设立行业协会涉及到的有关政策咨询民政、商会等有关部门，并征求渣土清运从业者的意见，积极稳妥推进设立渣土处置行业协会的有关事项。

感谢您对城市建设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原惠斌
承 办 人：原惠斌
联系 电话：15835680628

